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 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中央、省关于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编制我市防震减灾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防震减灾年度计划。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防震减灾决策部署，提出防震减灾方面建议。

(二) 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和预警工作。组织实施地震监测、预警台网规划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依法保护辖区内地震监测预警设施和环境。组织本市地震宏、微观异常落实和震情跟踪，组织全市震情会商和区域联防工作。承担重大活动和重要时段的地震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全市信息网络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

(三) 承担地震烈度区划和震害预测工作技术支撑，承担震害防御基础研究和项目服务工作。

(四) 承担地震速报、震情信息收集报送、震后趋势判定、地震现场震情监测，协助做好烈度评定、灾害调查及损失评估工作。负责全市地震应急指挥技术支撑体系、会议系统提升、建设、维护工作。协助完成应急方面的有关工作。

(五) 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普及防震减灾知识，提高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做好辖区内涉震舆情监测与处理工作。

(六) 指导本市所辖县（市、区）防震减灾业务工作。

(七) 完成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监测预报科、震害防御和应急科、宣传教育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全额事业编制16人，在职人员13人（参公7人，全额事业6人），退休人员11人。

##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63	315.6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4.39	本年支出合计	394.39	394.3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94.39	支出总计	394.39	394.39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4.39	394.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6	52.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4	2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8	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3	8.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	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	1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63	315.63					
22405	地震事务	315.63	315.63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15.63	315.6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4.39	235.85	15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6	52.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4	2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8	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3	8.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	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	1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63	157.09	158.54
22405	地震事务	315.63	157.09	158.54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15.63	157.09	158.5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63	315.63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4.39	本年支出合计	394.39	394.3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94.39	支出总计	394.39	394.3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4.39	235.85	158.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6	5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6	52.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74	24.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8	1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3	8.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2	6.8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	6.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	3.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8	19.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8	19.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48	19.4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63	157.09	158.54
22405	地震事务	315.63	157.09	158.54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315.63	157.09	158.54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85	208.92	26.93
工资福利支出		186.11	184.45	1.6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8.17	58.17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0.64	30.64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7.34	17.3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3.54	23.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74	11.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94	7.94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71	4.71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32	3.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92	3.9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7	2.7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53	0.87	1.6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0.98	10.9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8.50	8.5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5	1.38	25.27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		3.8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		1.15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3.3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5.5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	1.38	1.9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9	23.09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2.97	22.97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0	5.6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0	5.60		
合计	5.60	5.60		

###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158.54	158.54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158.54	158.54				
防震减灾工作经费	20.50	20.50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	37.00	37.00				
办公用房租赁费	86.40	86.40				
物业管理及能源费	14.64	14.64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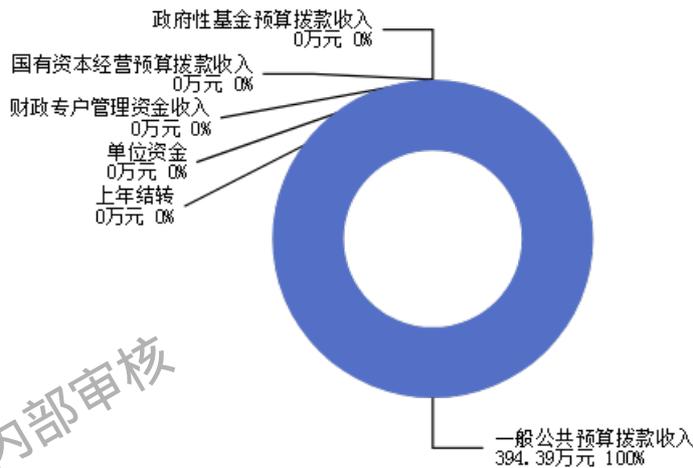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预算收入总计394.3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94.3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0.51万元，下降11.35%，主要原因是依据财政预算制度，按照缩减比例编制本年度预算，因此项目资金相应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94.3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94.3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0.51万元，下降11.35%，主要原因是依据财政预算制度，按照缩减比例编制本年度预算，因此项目资金相应减少。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预算收入394.3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4.3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支出预算39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5.85万元，占59.80%；项目支出158.54万元，占40.2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94.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94.3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4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4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15.63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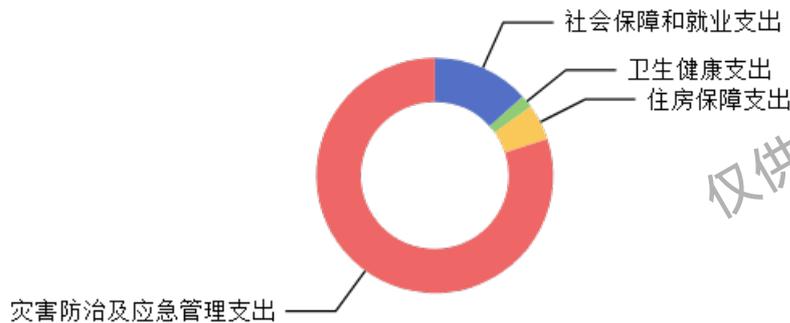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94.39万元,比上年增加3.52万元,增长0.9%。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94.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46万元,占13.30%;卫生健康支出6.82万元,占1.73%;住房保障支出19.48万元,占4.9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15.63万元,占80.03%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235.85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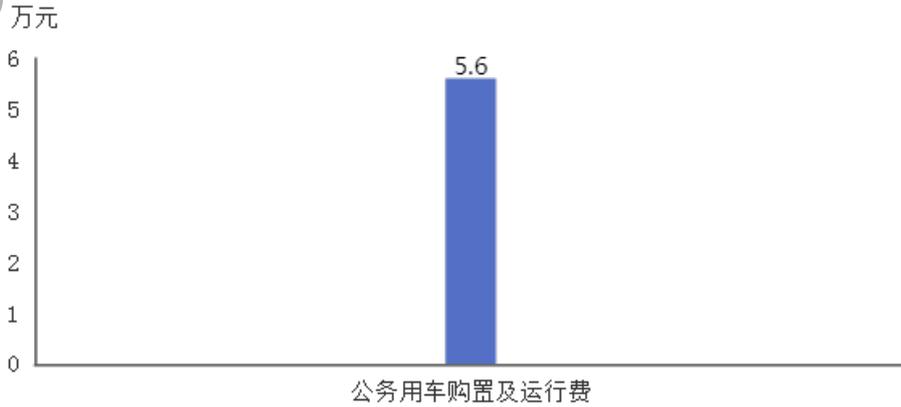
人员经费 208.9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6.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5.6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3.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64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本单位无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共计金额158.5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158.5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158.5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158.5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关于申请解决我局相关下属单位办公用房的报告》(临应急字〔2021〕169号)文件,我单位搬迁至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鼓楼北大街与河汾一路交汇处西南角华翔恒泰广场1号商业楼进行办公,经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采购,已于2021年11月24日与临汾华翔恒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立项依据		办公用房租赁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搬迁至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鼓楼北大街与河汾一路交汇处西南角华翔恒泰广场1号商业楼进行办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办公用房租赁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我单位办公用房租赁事项于2021年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采购,与临汾华翔恒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执行该项目绩效目标。				为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我单位办公用房租赁事项于2021年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采购,与临汾华翔恒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执行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办公用房租赁次数	1次/年	数量指标	缴纳办公用房租赁	1次/年
			办公用房租赁面积	1600m <sup>2</sup>		办公用房租赁面积	1600m <sup>2</sup>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使用办公用房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使用办公用房及时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费	864000元/年	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租赁费	864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0717033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及能源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4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关于申请解决我局相关下属单位办公用房的报告》（临应急字〔2021〕169号）文件，我单位搬迁至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鼓楼北大街与河汾一路交汇处西南角华翔恒泰广场1号商业楼进行办公，经财政局评审中心评审、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采购，已于2021年11月24日与临汾华翔恒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立项依据		办公用房租赁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由临汾华翔恒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物业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支付》《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物业管理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我单位物业管理及能源费根据合同约定执行该项目绩效目标。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我单位物业管理及能源费根据合同约定执行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物业管理费次数	1次/年	数量指标	缴纳物业管理费	1次/年
			物业管理面积	1600平方米		物业管理面积	16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验收合格	100%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工作验收	100%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期限	365天/年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期	365天/年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146400元	成本指标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146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	健全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0916172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I类项目。防震减灾工作经费用于维护我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发挥职能作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保障防震减灾日常工作的正常推进。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保障防震减灾日常工作的正常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防震减灾工作经费用于维护我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发挥职能作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无人机保险数量			1台	差旅人次	≥50人次
				维护公车数量			3辆	维修次数	≥2次
				维修次数			≥2次	业务咨询次数	2次
				业务咨询次数			2次	复印纸购置	25箱
				差旅人次			≥50人次	缴纳无人机保险数量	1台
				办公费用缴纳完成率			100%	缴纳话费次数	≥12次
				政务外网数量			1套	政务外网数量	1套
				缴纳话费次数			≥12次	办公设备	2台
				复印纸购置			25箱	维护公车数量	3辆
								日常办公费用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公务用车运行合格率	100%			
			出差成本报销标准合格率	100%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公务用车运行合格率	100%	缴纳费用标准合格率	100%			
			日常办公质量合格率	100%	日常办公质量合格率	100%			
			缴纳费用标准合格率	100%	出差成本报销标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费用缴纳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费用缴纳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报销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报销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维修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维修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公务用车维护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公务用车维护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购买办公用品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购买办公用品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0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I类项目。防震减灾工作经费用于维护我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发挥职能作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保障防震减灾日常工作的正常推进。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保障防震减灾日常工作的正常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防震减灾工作经费用于维护我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发挥职能作用。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公务用车维护成本	≤14000元/年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维护成本	≤14000元/年	
			维修维护成本	≤10000元/年		维修维护成本	≤10000元/年	
			出差报销成本	≤40000元/年		出差报销成本	≤40000元/年	
			办公用品耗材购置成本	≤40000元/年		办公用品耗材购置	≤40000元/年	
			无人机保险成本	6000元/年		无人机保险成本	6000元/年	
			政务外网成本	6500元/年		政务外网成本	6500元/年	
			报刊成本	≤15000元/年		报刊成本	≤15000元/年	
			办公费支出	≤39500元/年		办公费支出	≤39500元/年	
			复印纸成本	≤5000元/年		复印纸成本	≤5000元/年	
	电话费支出成本	≤10000元/年	电话费支出成本	≤10000元/年				
	业务咨询成本	≤19000元/年	业务咨询成本	≤19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正常运转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正常运转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	正常运转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	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31153846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I类项目,是常年性项目,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为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包括维护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根据市编办设定的“三定方案”及业务科室职能,开展、推进各项职能业务工作。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按照部门预算进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按月有效推进;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工作,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是常年性项目,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为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包括维护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根据市编办设定的“三定方案”及业务科室职能,开展、推进各项职能业务工作。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是常年性项目,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为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包括维护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根据市编办设定的“三定方案”及业务科室职能,开展、推进各项职能业务工作。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数量指标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次数	≥3次/年	数量指标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次数	≥3次/年		
			台站维修次数	≥3次/年		台站维修次数	≥3次/年		
			信息系统及应急平台维护	12次/年		信息系统及应急平台维护次数	12次/年		
			印刷次数	≥2次/年		印刷次数	≥2次/年		
			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	≥2次/年		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次数	≥2次/年		
		观测补助次数	1次/年	观测补助次数	1次/年				
		应急演练次数	1次/年	应急演练次数	1次/年				
		质量指标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质量	100%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质量合格率	100%			
			地震应急演练合格率	100%	地震应急演练合格率	100%			
			观测补助合格率	100%	观测补助合格率	100%			
	信息系统及应急平台维护		100%	信息系统及应急平台维护质量合格率	100%				
	监测台站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监测台站运行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台站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台站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宣传活动及宣传品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宣传活动及宣传品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台站维修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台站维修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地震信息化及应急平台运行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地震信息化及应急平台运行维护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印刷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印刷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产出指标	培训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培训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观测补助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观测补助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应急演练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应急演练及时性	2024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8-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7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I类项目,是常年性项目,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为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包括维护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根据市编办设定的“三定方案”及业务科室职能,开展、推进各项职能业务工作。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按照部门预算进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2月,自项目预算批复起执行。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工作,按月有效推进;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工作,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防震减灾业务经费是常年性项目,依据1.《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地震灾害防范应对主要工作及分工方案>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1号)。2.《山西省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山西省市级防震减灾业务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晋抗震指办发〔2023〕6号)和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工作目标考核内容,为保障防震减灾业务工作的正常推进。包括维护地震安全信息服务工程系统运转、地震监测分析中心运转、地震应急指挥系统运转,开展地震应急演练、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防震减灾宣传教育活动等。根据市编办设定的“三定方案”及业务科室职能,开展、推进各项职能业务工作。按工作计划有序开展,避免项目执行滞后,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台站修缮及设备维护成本	≤50000元/年	成本指标	台站修缮及设备维护成本	≤50000元/年
		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成本	≤20000元/年		防震减灾综合业务培训成本	≤20000元/年
		印刷费成本	≤20000元/年		印刷费成本	≤20000元/年
		监测台站代维成本	≤42000元/年		监测台站代维成本	≤42000元/年
		地震信息化及地震信息化平台维护成本	≤81600元/年		邮电费	≤81600元/年
		地震应急演练成本	≤46000元/年		地震信息化及地震信息化平台维护成本	≤80000元/年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成本	≤15400元/年		地震应急演练成本	≤46000元/年
		观测补助费	≤15000元/年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成本	≤15400元/年
					观测补助费	≤15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应急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应急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提高参训人员工作能力	提高		提高参训人员工作能力	提高
		完善业务基础设施	完善		完善业务基础设施	完善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后续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31160656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3辆，实有3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880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临汾市防震减灾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 （二）其他

无

# 临汾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综〔2023〕40号

## 临汾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B类)〉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 1 —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临汾市财政局

2023年9月5日印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 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 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